

《世界如此危机》连载(十七)

■ 高连奎 / 文

第三支柱私人养老金

除了以上,还有第三支柱的私人养老金、养老储蓄和个人寿险。英国人养老储蓄很少,目前大约有 7 0 0 万英国人因储蓄不足而在年老之时面临困境。

目前的私人养老金主要向众多中小企业,包括大量个体工商业者、自雇人士和非常规就业者提供,目前有 2 9 0 万人参加了个人集合确定缴费型(D C)计划,未来该支柱改革的重点将逐步向第二支柱的职业养老金靠拢。

在私人养老金计划发展方面,高昂的管理成本和销售佣金严重打击了雇员加入该类型计划的信心,也背离了政府推出私人养老金计划的初衷。高昂的费用使得低收入雇员加入个人养老金计划后得到的养老年金不足以维持正常的生活,侵蚀了养老金积累。目前私人养老金每年的管理费率为基金市值的 08% - 15%,以 15%计,40 年的私人养老金仅管理费就将占基金总市值的 30%以上。这也是养老金市场化运作的重大弊端。

英美两国的社保模式其实都有这种缺点,国家养老金工资替代率很低,一般不到 40%,而职业养老金取决于企业雇主的慈善程度,比较慈善的老板雇主给职工缴纳的职业养老金多,而遇到不慈善的雇主就很少,甚至是没有,很难保障,这在美国尤为明显。其次,职业养老金和个人账户养老金不是现收现付,而是实行市场化运作,具有极大的运作成本和贬值风险。第三,职业养老虎和个人账户都是有钱人就交的多,没钱人就交的少,起不到共济作用,因此养老金差距悬殊。

日本的养老体系是如何构成的

日本是亲美国国家,在学术思想方面以美国的影响非常大,因此日本虽然是个经济发达国家,但其社会福利或社会保障并不发达。而在早期,日本普遍实行类似于社会主义的“终身雇佣”和“年功序列”制度,总体上社会非常和谐,但随着日本经济的衰落,“终身雇佣”和“年功序列”日益消失,而且日本失业非常严重,因此社会问题越来越大。

日本模式下,国家只保障国民最低的生活水平,强调企业内部的互助作用,各企业分别制定福利计划,国家尽量避免直接参与。日本的社会保障资金由雇主和雇员各承担 50%左右,特殊项目才由政府财政资助。

日本养老金体系和英美模式差不多,但比英国模式也有改进,其实英国模式可以看作是改进了的美国模式,而日本模式又是改进了的英国模式。

日本养老金的第一层次为国民年金。国民年金是日本最基础的公共养老保障,强制全民加入,中央政府负担行政管理费用,并出资保险费的 1 / 2; 国民年金针对不同人有不同的缴费方法,主要分为三类:农民和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主、自由职业者、国会议员、学生、临时工等没有固定单位的灵活就业者被称为第一类参保者,这部分人工作自由,没有固定单位,其缴费实行定额制;第二类人为厚生年金和共济年金的参保者,也就是“上班族”,其保险费实现定率制,由其所在单位每月从他们的工资中扣除;第二类参保者的被抚养配偶被称为第三类参保者,其保险费从其配偶的工资中一并扣除。参保满 25 年,就有资格在 65 岁以后领取养老金。如果不是因病、残疾、生活困难等特殊原因,缴不足 25 年的不能领取养老金。按现行物价,参保满 40 年的每月可领 6 万多日元,满 25 年的每月可领 4 万多日元。

近年来,日本拒绝加入国民年金者以及拒缴或滞纳养老保险费的参保者越来越多。2005 年,在日本政府采取严格措施下,曾一度达到 67.1%,但是到 2009 年末,国民年金保险的缴费率仅为 59.98%,首次跌破应缴费率 60%大关。除因生活贫困、失业等原因外,相当一部分是有支付能力但拒绝缴纳者,他们在退休后将自动排除在公共养老保障制度之外。

尽管国家也以法律形式明文规定,养老金的加入具有强制性。但是由于日本经济长期萎缩,失业率居高不下,大学毕业形同失业,正规就业已经成为年轻一代人的一种奢望。因此在日本年轻一代中,拒绝加入或拒绝缴纳年金保费的比例每年都在大幅度上升。

2010 年初,一幅宣传缴纳养老保险金的招贴画出现在日本各个村镇和社会保险事务所,上面写着:“不缴养老保险金,等到了你才哭!”广告的制作方是日本社会保险厅,这次广告形象代言人也由年轻女星江角纪子担纲,以吸引年轻人投保。但令人意想不到的,是,这则广告抖出了一堆麻烦事。先是有媒体

揭露那位形象代言人——江角纪子本人就没有缴纳养老保险金。而后,不少媒体顺藤摸瓜,发现上了未缴养老保险金黑名单的还有 7 名大臣、107 名国会议员和平日里频频出镜“指点江山”的著名节目主持人等。东窗事发后,内阁官房长官福田康夫、民主党党首菅直人等先后被迫辞职,据说首相小泉纯一郎也被查出有“未加入的不良记录”,

日本养老金的第二层次是雇员年金,这相当于英美的职业养老金,这部分年金中央政府只提供行政管理费用,包含厚生年金和共济年金,其中厚生年金面向企业职工,共济年金只要面向公务员,厚生年金由企业和员工各负担 50%。2004 年以前厚生年金的保险费率为 14.996%,2004 年厚生年金法改革后,规定保险费率每年递增 0.354%,至 2017 年,月保险费率达到 18.3%时固定下来。

在美国和英国,职业(雇主)养老金都是市场化运作,自费盈亏,但是日本不同,日本国民年金和厚生年金由政府运营,具有强制性,统称为为公共养老金。这是对英美模式的改进,因为只有政府实行的现收现付才能保值。日本规定配偶是通过自己的丈夫交费来参加国民年金。

第三层次是企业年金,企业或个人可以自由选择是否加入,这一部分与英美的职业养老金相同,也就是日本的职业养老金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国家统一管理,一部分是国家不管,而是企业自愿实行,市场化运作,此外,还有商业保险公司提供的商业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和商业保险部分,政府不予财政援助。

私人养老金参保者主要集中于企业雇员,私人养老金都享有一定的政府税收优惠。2001 年 10 月,日本国会通过了《缴费确定型年金法案》(亦称日本版 401(K)计划),缴费确定型(DC 型)年金分为企业型和个人型两种形式,个人型主要为自雇者设立的,其缴费由参与者自行承担。倘若企业没有向雇员提供其他类型的企业年金,其员工也可参加个人型计划,类似于美国的个人退休账户。企业型计划是以企业为基础的 DC 型年金,由提供厚生年金的企业单位单独或共同实施,缴费全部由雇主承担。

与美国的 DC 型计划相比,日本 DC 型年金存在着诸多问题:一是日本企业型 DC 计划规定只有雇主缴费,而美国采取的是雇员缴费加雇主配套缴费或雇主自愿缴费的模式。二是缴费限额过低,降低了对参加者的吸引力。三是日本 DC 型养老计划严格限制了参保对象的范围;而美国只要符合收入条件的公民都可参与个人退休账户(个人退休账户)计划。日本 401(K)计划存在的诸多问题,限制了其发展。

日本公共养老金投资失败为何失败

市场经济其实就是一种“自生自灭”的经济,尽管世界各主要国家都信奉市场经济,但至今没有任何一个国家胆敢将养老金市场化,而是普遍实行国家统筹,因为养老金市场化的风险太大了。

笔者也一直认为,养老金应该尽可能的扩大“现收现付”的比例,最好是全部实行“现收现付”,因为只有“现收现付”才最保值,也能避免养老金累积过程中的各种问题。其实只要观察世界各国,养老金投资效果均不理想,失败的教训远远多于成功的经验,但养老金却不比其他商品,如果养老金投资失败,对于很多家庭都是灭顶之灾,不可不防。这方面日本社保基金投资的教训尤为深刻。日本不仅出现了公共养老金投资的失败,也出现了私人养老金投资的失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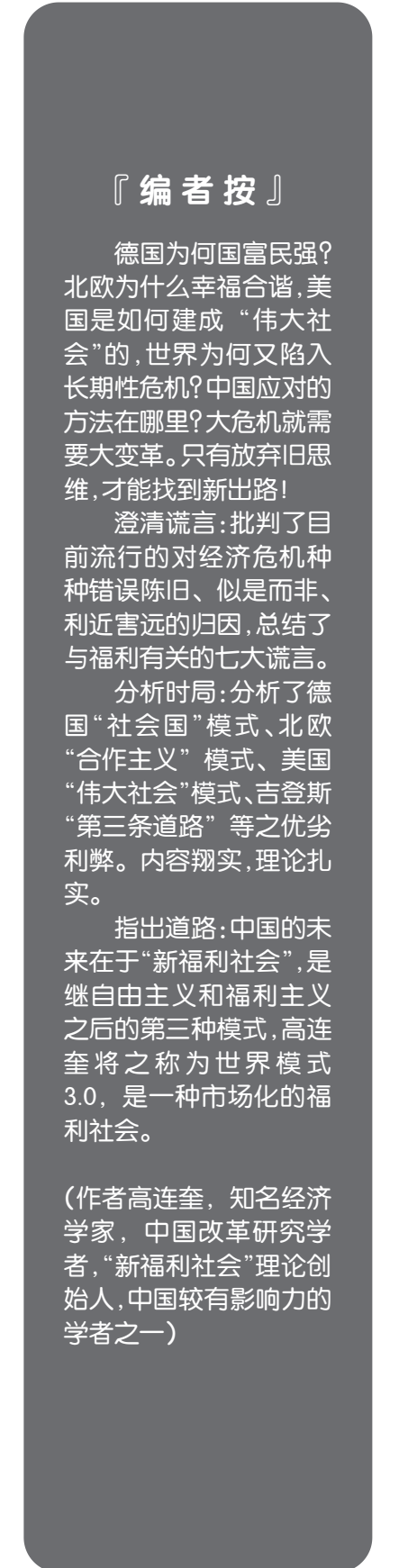
公共年金通过“财投计划”投资出现大量呆坏账

1942 年厚生年金制度设立时,采取完全积累制的融资方式,从 20 世纪 50 年代至 70 年代国民年金和厚生年金给付水平不断提高,由于积累基金不足,公共年金逐步调整到现收现付制。

养老储备金是日本政府的一项政策,政府将每年的国民年金和厚生年金收支节余部分积累起来,形成年金积立金,目的在于保持 3 - 5 年公共年金的储备资金,以应对未来老龄化社会过高的养老费用。

年金积立金除了保费收入外,还来自国家的转移支付、历年滚存积累等。从 20 世纪 50 年代中期至 80 年代,日本经济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这段时期人口年龄结构又很年轻,年金积立金得到快速增长。

在 2001 年以前,日本公共年金一直被政府用于一个“财政投资融资计划”。这是因为日本经济起步时,产业发展和社会基础设施建设



『编者按』

德国为何国富民强? 北欧为什么幸福和谐, 美国是如何建成“伟大社会”的, 世界为何又陷入长期性危机? 中国应对的方法在哪里? 大危机就需要大变革。只有放弃旧思维, 才能找到新出路!

澄清谎言: 批判了目前流行的对经济危机种种错误陈旧、似是而非、利近害远的归因, 总结了与福利有关的七大谎言。

分析时局: 分析了德国“社会国”模式、北欧“合作主义”模式、美国“伟大社会”模式、吉登斯“第三条道路”等之优劣利弊。内容翔实, 理论扎实。

指出道路: 中国的未来在于“新福利社会”, 是继自由主义和福利主义之后的第三种模式, 高连奎将之称为世界模式 3.0, 是一种市场化的福利社会。

(作者高连奎, 知名经济学家, 中国改革研究学者, “新福利社会”理论创始人, 中国较有影响力的学者之一)



都需要巨大的资金,为保证发展,政府控制了整个社会的资金再分配,将有限的公共资金集中起来投入到工业制造、道路、港口、教育、卫生等基础设施方面来。

而这一时期正是日本公共年金制度成长的时期,年金积立金的建立为经济建设提供了一笔“便利”的资金来源,“财投计划”事实上成为了日本的“第二财政”。而且这笔资金也确实为日本的发展立下了汗马功劳。

殊不知这是一种急功近利,目光短浅的投资方式,在经历了 70 年代和 80 年代大量的资金投入之后,进入 90 年代年大量的呆坏账开始显露出来。这是因为进入 80 年代后,“财投计划”的投融资目标开始转向生活、住房、社会福利以及中小企业发展等领域,规模日益膨胀。

日本经济陷入“失去的十年”之后,“财投计划”弊端渐渐显露。一是政府主导的运作机制使得资金大多投向经济效益较差的项目;二是缺乏必要的监督机制,投资很容易被用于政治目的;三是被投资的财投机构的资产负债表极其不透明,不利于有效的监督和管理;四是地方政府的投资冲动很大,产生“预算软约束”问题,最终坏账只能由中央政府来解决。而这些的根本原因还在于日本的多党

制,在多党制制度下,政府都不为国家进行长远打算,因此乱花钱是必然的。

公共年金投资股市生不逢时

公共年金在资本市场上的投资也遭遇失败,股市泡沫破裂直接导致其市场投资组合大幅缩水。

从 1986 年开始,“财投计划”开始通过“年金福祉事业团”将一部分年金投向资本市场。从 1986 年至 2000 年,公共年金投向资本市场的资金约占整个公共年金资产的 20%。按政策规定,公共年金的投资组合遵从 5.3:2 的比例原则,即:投资于国债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不少于 50%,投资于国内股票和国外流动性金融工具的份额各限定在 30%以内,投资不动产在 20%以内。公共年金刚巧在日本股市形成泡沫的阶段入市,在 89 年股市泡沫破裂之后,公共年金资产大幅缩水,15 年间其投资股市的累计亏损达 23 万亿日元。

2001 年 4 月,日本政府开始对公共年金的管理体制进行大幅改革,公共年金脱离了原“财投计划”体系,厚生省新成立“年金积立金运用基金”(简称 GPIF),GPIF 的资金投资运用分为三部分:一是将大部分资产委托给民间金融机构进行市场化投资;二是作为支持“财投计划”改革的一项过渡措施,一部分资金继续购买财投融资券;三是留有一小部分资金自主运营。

日本企业养老金投资为何也会失败

2012 年,日本媒体对 AIJ 投资顾问公司运用养老年金投资,造成 2000 亿日元大部分消失一事,炒得沸沸扬扬,原因在于养老年金涉及面广,几乎牵动着每个人的神经。

AIJ 投资顾问公司成立于 1989 年,总裁浅川和彦曾当过大型证券公司地方支店的店长,公司对外宣称主要从事金融衍生品投资,买卖股票指数期权。过去 5.6 年间,AIJ 大量与日本企业签约,获准用企业年金进行投资,AIJ 自称经营有道,宣称其主要基金从 2002 年 6 月至 2011 年 11 月收益率为 245%,即使在 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爆发之时,日经指数大跌 35%,AIJ 基金收益率仍为 7.45%。实际上,这全是骗局,从 2004 投资衍生品金融品起,AIJ 每年都在亏损,到 2011 年仅剩 200 亿日元,总共损失 90%。

为什么企业会把员工的养老钱拱手交给骗子公司? 这是因为日本的养老金主要分为国民养老金、厚生养老金和企业养老金等,前面两个实行的是现收现付制度,而企业养老金则是市场化运作,只有入市投资才能增值,这种投资从 1990 年开始获政府批准。过去企业养老金投资主要委托信托银行、保险公司等机构,风险较低,回报也较低。近几年来,投资顾问公司开始涉足金融衍生品领域,所以风险极大。

在日本,企业年金的处理方法也不同,有实力的大型企业多把这部分年金资产交给国家经营,保障利率为 2.5%,而没有实力的中小企业则抱团取暖,在同一行业中经常有几十家中小企业联合构成所谓的综合年金。

委托 AIJ 投资运用的企业年金大多属于综合型年金。据日本媒体报道,北海道乘用车年金由 60 家公司加盟,北海道卡车年金是由约 360 家物流公司组成的。

在日本,综合型年金的锁定利率为 5.5%。由于股市低迷,经营环境恶化,收益率实际上很难达到 5.5%,达不到或亏损的部分需由公司填补。但综合型年金的参与企业大多没有足够的经济实力,为了挽回损失,它们只好追求高利率,投资高风险高回报的金融衍生品。

2007 年实施的《金融商品交易法》规定,推销有风险的金融产品,向专家型投资者说明时可以简化,如果企业年金的负责人自称是专家的话,可按专家对待。为了节约成本,中小企业的综合型年金负责人大多只有一人,金融人才更为缺乏。于是,很多企业的年金负责人顶着专家的头衔,实际上却是金融白丁,在 AIJ 的宣传攻势下根本看不出破绽,轻而易举地钻进了高利率诱惑之下的圈套。最后倒霉的还是此次事件涉及的 88 万名员工,拿不到这部分年金,退休后的生活失去了一层保障。

日本的妇女保险制度有什么特点

现在不懂经济的人都喜欢谈文化,但文化哪有什么神秘,文化背后多是经济因素在起作用,比如现在美国最强势的文化是电影,但电影是四大属性组成:第一,文学艺术属性;第二,工业属性;第三,商业属性;第四,高科技属性。后三者都是经济,现在的节约根本

就不讲文学艺术,全是视觉震撼,如果没有最先进的科技做支撑,肯定是不行的。

同样,我们经常听到日本妇女对家庭多么的忠诚,其实我们只要了解下日本的经济模式,特别是社会保险模式,就知道这背后是怎么回事了。

在早期,日本经济最繁荣的时候,日本人家只要有一个人工作,就能养活一个家庭,因此日本大多数妇女在结婚或生子后就回家做全职主妇,这种传统在相当长一段历史时期是普遍现象。而日本的保险模式也是建立在这种“男主外,女主内”的模式之上的。

该制度最大的特点就是以家庭而不是以个人为单位。可以说厚生养老金虽然由丈夫支取,但是其中也包含了妻子的一部分。

在养老保险改革前,夫妻离婚丈夫将得到所有的厚生年金和名下的基础年金,全职主妇的妻子只能得到自己的基础年金,无权支取厚生年金。不少没有经济收入的全职主妇由于担心离婚后生活水平下降,因而,即使夫妻感情破裂也不敢轻易提出离婚。从 2007 年起,日本新的养老金制度则规定,离婚时妻子可以根据生活年限分割丈夫的厚生养老金。

该制度从 2007 年 4 月 1 日开始施行,在这一天之后离婚的,婚姻期间的厚生年金可以加以分割。2008 年 4 月 1 日开始施行的“第三号被保险人离婚时厚生年金分割制度”规定,离婚时第三号被保险人可以自动分割配偶厚生年金的一半。即使没有达成离婚协议,妻子也可以得到一半厚生年金领取权。此项改革更多地考虑到了妻子对家庭的贡献,使得夫妻离婚时,婚姻时间越长,妻子分割到的厚生年金越多。

据社会保险厅的调查,制度实施前 10 个月,全国共收到有关离婚后如何分割养老金的咨询两万多件,其中 80%来自女性。从 2007 年 4 月该制度正式实施到 9 月约半年时间内,有 4049 件离婚申请,其中女方要求离婚的为 3069 件,占全部离婚申请件件数的四分之三。

北欧国家社会保障的主要制度和做法

北欧国家的社会保障制度注重个人权利,每一项资助或者服务,甚至是对家庭的帮助,也具体到每一个人。“不让一个人掉队”是北欧社会保障的目标。

下面我们重点介绍北欧和德国的福利制度,然后按照医疗、教育和家庭三大类对主要国家的福利制度进行分类汇总,以使读者能够清晰的了解世界各国社会福利的全貌。

我们之所以要按照养老、医疗、教育、家庭等分类进行介绍,其实是为了更好的进行对比,也只有在对比中,才能真正发现各国制度的优劣,如果按国别进行笼统的介绍,则很难达到这样的对比效果。

前面我们介绍北欧模式时,更注重的是他们的理念,其实北欧也有很多好的做法是可以直接借鉴的,笔者认为北欧的“高就业率”和“由国家提供服务”是北欧模式的精华部分。

瑞典的特色是民主、平等,是共同富裕,是政府廉洁高效、社会健康向上、民众智慧勤劳,是工业发达、科技昌明、贸易兴盛,是福利无所不在!

说到瑞典的经济发展模式就不得不提瑞典学派。正是瑞典学派开创了以国家干预实现“充分就业”和“收入均等化”的瑞典福利模式,推动本国成为独特的“混合经济体制”的福利国家。

瑞典学派又称北欧学派或斯德哥尔摩学派,是当代西方经济学的重要流派。瑞典学派提出了货币均衡论,支持国家干预,强调政府可以宏观调控平抑经济周期,以实现充分就业。他们还主张采用收入再分配的方法来实现收入均等化。事实上瑞典学派比凯恩斯更早地认识到了政府干预的重要性。

同时瑞典学派认为资本主义的生产制度是优越的,通过竞争能促进生产,促进资源的合理配置。但资本主义分配制度则存在着贫富悬殊和阶级对立的缺陷,所以必须对此进行改革,其办法就是征收累进所得税、转移性支付和建立社会福利,从而使社会各阶层的收入和消费水平趋于均等化。

他们认为保障国民的最低生活标准,提高国民的生活质量是正确的思路,可以促进实现收入的平等。瑞典学派还论证了混合经济模式的优越性,私营经济追求利润最大化而带来活力,公营经济有助于实现社会公平。

经济上实行国有化、福利国家和市场经济三者结合的制度,这一理论体系成为瑞典福利制度的理论基础。瑞典学派认为,一个理想的社会应当把福利普遍给予社会的成员,使人人得到幸福。

(待续)